

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控股企业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江苏大唐国际吕四港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吕四港公司”）。
- 投资金额：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或“公司”）向控股子公司吕四港公司进行增资。各股东按照持股比例向吕四港公司进行增资，其中，本公司增资金额为 91,985.85 万元（人民币，下同）；大唐江苏发电有限公司（“大唐江苏公司”）增资金额为 58,536.45 万元；南通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南通国投”）增资金额为 16,724.7 万元，共计 167,247 万元，本次增资后各股东股权比例保持不变。
-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过去 12 个月内（不含本次交易），本公司与关联人中国大唐集团有限公司（“大唐集团”）存在一次与本次交易类别相关的交易，金额为 61,694.43 万元；未与大唐江苏公司进行过其他交易。
- 本次增资事项已经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批准。

一、关联对外投资概述

（一）对外投资的基本概况

1、本次交易概况

2026年8月28日，公司与大唐江苏公司、南通国投、吕四港公司共同签署《江苏大唐国际吕四港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增资协议》。各股东按照持股比例向吕四港公司进行增资，其中，本公司增资金额为91,985.85万元；大唐江苏公司增资金额为58,536.45万元；南通国投增资金额为16,724.7万元，共计167,247万元，用于建设吕四港公司二期扩建项目。本次增资完成后，吕四港公司各股东方股权比例保持不变。

2、本次交易的交易要素

投资类型	☐ 新设公司 ☒ 增资现有公司（ ☒ 同比例 ☐ 非同比例） 一增资前标的公司类型： ☐ 全资子公司 ☐ 控股子公司 ☐ 参股公司 ☐ 未持股公司 ☐ 投资新项目 ☐ 其他：_____
投资标的名称	江苏大唐国际吕四港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投资金额	☒ 已确定，具体金额（万元）： <u>91,985.85</u> ☐ 尚未确定
出资方式	☒ 现金 ☒ 自有资金 ☐ 募集资金 ☐ 银行贷款 ☐ 其他：_____ ☐ 实物资产或无形资产 ☐ 股权 ☐ 其他：_____
是否跨境	☐ 是 ☒ 否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是否需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和有关部门批准。

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8 日召开第十二届十七次董事会，以 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大唐吕四港 2×100 万千瓦扩建项目投资方案并增资的议案》，其中关联董事宋波先生、韩绪望先生、朱梅女士已就相关议案回避表决。本次增资事项无需股东会审议批准。

（三）明确说明是否属于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截止本公告日，大唐集团及其子公司合计持有本公司约 53.04%的股份，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大唐江苏公司为大唐集团全资子公司，按照上市地上市规则的规定，大唐江苏公司为本公司的关联人士，故本次向吕四港公司增资事项构成关联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四）说明至本次关联交易为止，过去 12 个月内上市公司与同一关联人或与不同关联人之间相同交易类别下标的相关的关联交易是否达到 3000 万元以上，且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以上

至本次关联交易为止，过去 12 个月内，公司不存在与同一关联人或与不同关联人之间发生金额达到 3,000 万元以上且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以上的其他关联交易。

二、增资标的股东（含关联人）的基本情况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1）基本信息

法人/组织全称	大唐江苏发电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320113302784963X ☐ 不适用
法定代表人	郭亚斌
成立日期	2015 年 03 月 13 日
注册资本	30,000 万元
实缴资本	30,000 万元
注册地址	南京市龙潭街道马渡村 1 号综合楼四层
主要办公地址	南京市中山北路 623 号
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	中国大唐集团有限公司
与标的公司的关系	参股股东

主营业务	电力能源和热网的开发、投资、建设、经营和管理，组织电力、热力、压缩空气的生产、运营和销售（凭许可证经营）；电力技术开发和咨询服务、电力工程承包与咨询；从事新能源开发、自动化工程施工、电力设备物资、金属材料、建筑材料销售，煤炭开发及销售、科技环保、仓储配载、自由房屋、厂房的租赁等相关业务，在国家法律、法规允许范围内，经中国大唐集团公司批准或允许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类型	☒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 董监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上述主体控制的企业 ☐ 其他, _____
是否为本次与上市公司共同参与增资的共同投资方	☒ 是 ☐ 否

(2) 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科目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1,087,190.97	1,092,082.49
负债总额	941,203.21	956,964.08
所有者权益总额	145,987.76	135,118.42
资产负债率	86.57%	87.63%
科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营业收入	224,919.81	531,262.41
净利润	1,197.74	40,789.01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标的概况

吕四港公司成立于 2003 年 9 月，目前注册资本为 105,018.22 万元，由本公司、大唐江苏公司及南通国投分别持股 55%、35%和 10%，吕四港公司目前运营 4 台 66 万千瓦燃煤机组及 17.5 万千瓦光伏电站，总装机容量 281.5 万千瓦，二期扩建项目 2×100 万千瓦燃煤机组正在建设中。

（二）投资标的的信息

（1）增资标的基本情况

投资类型	☒ 增资现有公司（ ☒ 同比例 ☐ 非同比例）
标的公司类型（增资前）	控股子公司
法人/组织全称	江苏大唐国际吕四港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320681753238507X ☐ 不适用
法定代表人	魏锋
成立日期	2003 年 9 月 18 日
注册资本	105,018.22 万元
实缴资本	122,307.255688 万元
注册地址	江苏省启东市秦潭
主要办公地址	江苏省启东市吕四港镇秦潭村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主营业务	电力生产、销售，电力技术咨询、服务及综合利用，电力设备维护，热力生产和供应，沿海船舶拖推运输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所属行业	D441 电力生产

(2) 增资标的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科目	2026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资产总额	935,130.316647	858,349.686182
负债总额	787,932.988163	717,204.601068
所有者权益总额	147,197.328484	141,145.085114
资产负债率	84.26%	83.56%
科目	2026 年 1-6 月 未经审计	2025 年度 经审计
营业收入	196,296.263582	473,440.083578
净利润	4,953.286971	28,442.376139

(3) 增资前后股权结构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增资前		增资后	
		出资金额	占比 (%)	出资金额	占比 (%)
1	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67,268.99	55	159,254.840000	55
2	大唐江苏发电有限公司	42,807.540002	35	101,343.990002	35
3	南通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2,230.725686	10	28,955.425686	10
合计		122,307.255688	100	289,554.255688	100

(三) 出资方式及相关情况

公司及大唐江苏公司、南通国投均以自有资金现金出资，并按照各自持股比例履行出资义务。

四、交易标的定价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遵循自愿、平等、公平、公允的原则，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

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关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1. 合同主体：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大唐江苏发电有限公司、南通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江苏大唐国际吕四港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 投资金额：项目增资总额为 167,247 万元，各股东按照原股比进行增资。本公司需实缴出资 91,985.85 万元、大唐江苏公司需实缴出资 58,536.45 万元、南通国投需实缴出资 16,724.70 万元。

3. 本协议在满足下列全部生效条件之日后 1 个工作日生效：

（1）吕四港公司股东会已经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增资的相关议案。

（2）本协议经各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六、关联对外投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向吕四港公司增资可为吕四港公司带来新的资金注入，增强吕四港公司的资金实力和融资能力，促进其扩建项目建设顺利开展，优化本公司电源结构调整，符合本公司能源转型发展方向。本次对吕四港公司进行同比例增资，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签署增资协议属公司日常业务中按一般商务条款进行的交易，交易公平、合理，符合公司及股东的整体利益。

本次交易不涉及管理层变动、人员安置、土地租赁等情况；不会新增关联交易；不会产生同业竞争；不会新增控股子公司；不会导致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对本公司形成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形。

七、对外投资的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相关事项尚需工商管理部门等进行登记备案，公司将持续关注后续进展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八、该关联交易应当履行的审议程序

（一）独立董事专门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8 日召开公司 2025 年第 4 次独立董事专门委员会，会议应到董事 5 人，实到 5 人，与会董事认为公司本次增资有利于吕四港公司扩建项目建设，优化公司电源结构调整，有利于公司构建良好政企关系。该项交易由吕四港公司原股东等比例出资，相关交易属公司日常业务中按一般商务条款进行的交易，相关交易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8 日召开的第十二届十七次董事会会议以 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大唐吕四港 2×100 万千瓦扩建项目投资方案并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按照在吕四港公司的 55%持股比例，向吕四港公司增资 91,985.85 万元，增资后公司在吕四港公司的持股比例仍为 55%。

特此公告。

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8 月 28 日